

南京工业大学 (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)

南工资[2003]4号

关于2003年实验室建设项目中期检查的通知

各学院(部)、有关部门:

根据南工校资[2003]3号文《关于2003年教学设备费分配的通知》要求,学校对实验室建设实行项目管理,并与各有关单位签订了建设项目协议书。为了保证建设进度,规范管理,发挥效益,现决定实验室建设项目进行中期检查。具体事宜通知如下:

一、检查单位:南工校资[2003]3号文列项并签订项目协议的单位。

二、检查内容:项目建设情况(听取汇报,现场检查)。请各单位准备好书面材料。

三、参加检查人员:校级教学实验中心主任或副主任(各中心1名),各学院办公室分工实验室工作的秘书。

四、检查时间、地点:

时间:2003年12月9日(星期二)10:00在笃行楼322室集中。

检查地点:江浦校区

上车地点:9:00丁家桥教学区门口; 9:05虹桥生活区

五、请接受检查的单位做好相关准备工作。

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

2003年12月3日